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快推进精致农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区市人民政府，国家级开发区管委，综保区管委，南海新区管委，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的精神，进一步增强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素质和水平，全面促进农业产业体系现代化，切实解决农业高质高效问题，经市政府同意，现就加快推进精致农业发展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总体要求，以精致化城乡融合乡村振兴先行区建设为统领，以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目标，牢牢坚守粮食安全生命线，培育优势特色产业，生产高品质、高附加值、高市场竞争力的农产品，推动传统农业向精致化方向发展，形成产业链条化、管理精细化、科技高端化、生产组织化、设施装备水平高的精致农业发展格局，着力打造全国精致农业发展先行区。

（二）主要原则。

1. 坚持高质高效。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推动产业由规模数

量型向高质量、高效益、高竞争力集约型转变。

2. 坚持融合发展。坚持精致农业发展与精致化城乡融合示范区建设相衔接，与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相融合，按照乡村振兴样板片区“十个一”标准统一规划、统筹推进。

3. 坚持因地制宜。立足威海农业资源禀赋，结合气候、土壤和地理区位特点，优化产业布局，突出产业优势，挖掘发展潜力，适度扩大产业发展规模。

4. 坚持富民增收。以人民为中心，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发挥家庭农场、农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优势，带动小农户与大市场有效衔接，促进农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让广大农民分享精致农业增值收益。

（三）主要目标。

到“十四五”末，形成具有威海特色的“四化一高”精致农业发展格局。

产业链条化。高效特色产业占比达到85%，培育“链主”企业4家，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200家，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80%，培育100个景区化村庄。集种养生产、精深加工、品牌打造、休闲观光和文化创意等于一体的农业全产业链条基本形成。

管理精细化。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智慧气象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在农业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农产品产后分拣、初加工、包装、品牌推广等销售渠道体系进一步完善。建设智慧农业

示范基地、智慧牧场、智慧海洋牧场 100 个，新增农产品地方标准 50 个，培育区域公用品牌 20 个、企业产品品牌 100 个。

科技高端化。加快形成集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成果转化于一体的农业科技创新链，攻克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促进技术、成果、资金、人才等要素的优化配置和高效集成，实现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率先示范应用。培育自主知识产权新品种 7 个、育繁推一体化企业 4 个，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70%。

生产组织化。农业新型经营主体的培育和扶持力度进一步加大，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规范发展，实现小农户与现代化农业有机衔接。市级家庭农场示范场、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分别发展到 100 家、200 家、1500 家，农民参与产业化经营比例达到 60%。

设施装备水平高。农业产前、产中、产后的抗灾能力和增值能力明显提高，控温控湿智能化、节水节肥一体化等先进适用设施得到推广，田间贮藏、保鲜、冷链物流、配送等设施广泛使用，主要农作物生产实现全程机械化，设施农业、畜牧养殖、水产养殖和农产品加工机械化得到广泛普及。主要经济作物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85%，主要畜禽规模养殖场基本实现全程机械化，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率达到 80%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打造特色种植示范区。

1. 加快粮食生产规模增效。落实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

战略，突出种子和耕地的要害地位，加快推进现代种业发展，坚决守住耕地红线，稳定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支持发展粮食规模化生产，培育壮大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粮食生产经营主体，加快推行耕种管收全程社会化服务，提升粮食规模化经营水平。深入实施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行动，加快补齐机械化高效种植、收获、植保、烘干等生产环节短板，落实好机械化节粮减损的各项技术措施，提升粮食生产机械化水平。加大粮食生产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推广力度，示范应用优质专用、绿色高效且适宜机械化的新品种，集成推广粮食绿色高质高效标准化生产技术模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到2025年，粮食生产规模化率达到70%以上，主要粮食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5%。（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区政府、开发区管委）

2. 加快完善特色产业链条。充分挖掘特色产业发展潜力，坚持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三链共建，围绕苹果、西洋参等12大优势特色产业，按照“六个一”标准，即每个产业至少有一个行业协会、一支专家队伍、一片产业基地、一套生产标准、一群龙头企业、一批知名品牌，聚集资源要素，强化创新引领，拉伸产业、产品链条，推动产品由种植向新品种研发培育、精深加工等上下游拓展延伸，产业前端向原料基地、技术培训、设备制造延伸，产业后端向包装营销、冷链运输、储藏保鲜、休闲旅游延伸。到2025年，建设现代种苗繁育基地20处、培育“威字号”

品种 2 个；苹果年深加工能力达到 15 万吨、西洋参达到 4000 吨；创建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 5 个、农业产业强镇 20 个、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3 个。（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3. 加快生产管理规范提升。以县域为单位绘制农业生产“一张图”，强化农业生产应用场景探索，实现一图观三农、一网管全程、一库汇所有。坚持标准引领，完善农业标准体系，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积极培育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提高农业标准化认定比率。建立主体多元、形式多样、竞争充分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开展多功能、综合性的农业社会化一站式服务。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实施耕地土壤环境治理保护，推广应用水肥一体化、病虫害绿色防控、农药减量控害、有机肥替代化肥和测土配方施肥等技术。到 2025 年，农药使用量下降 5%，化肥施用量保持负增长，“三品一标”产品产地认证面积占当地农产品总面积的比例达到 85% 以上。（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4. 加快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围绕精致农业研发、示范、推广、应用不同阶段，充分发挥不同类型新型经营主体优势特点，加快形成以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立体式复合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实现新型经营主体精致农业梯次发展。对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主、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等重点培育对象，开展“储备式”“订单式”“委托式”培训，培

育新型农民；采取提供小额贷款、搭建土地流转平台、制定优惠政策等方式加以扶持，发展家庭农场。鼓励支持农户以资金、产权、产业等方式入股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专业合作组织。推行“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等产业化模式，开展农超对接，发展网上销售、直销配送、连锁经营，支持农产品精深加工，壮大龙头企业。鼓励产业相近、功能互补的新型经营主体联合或合作，依法组建行业组织或联盟。到 2025 年，创建规模适度、生产集约、管理先进、效益明显的精致农业经营主体 100 个，组建行业组织或联盟 20 个。（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二）打造集约畜牧示范场。

1. 加快标准化牧场建设。把推广畜牧标准化生产贯穿于精致畜牧业建设全过程，优化畜牧产业布局，着力发展生猪、肉鸡、蛋鸡等优势特色产业，采取示范引导、项目补助等方式，规范场区布局，改造基础设施，优化装备配置，不断提升标准化生产水平，降低散养比重。到 2025 年，全市主要畜禽规模化养殖比重达到 92%以上。对基础设施建设标准、生产经营规范化程度、智能化应用层次、场区绿化美化水平高的标准化牧场开展评定，每年评定 20 个精致牧场。（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2. 加快畜牧产业化发展。大力引进和培育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不断延伸和拓展产业链条。发展“公司+农户”“公司+基地

+农户”或“公司+协会+农户”等产业化经营模式，积极探索畜牧龙头企业与农户建立稳固的利益联结机制，把中小养殖场纳入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构建种植、养殖、屠宰、加工、配送、销售区域一体化格局，提高畜牧产业化水平。（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3. 加快提升绿色发展水平。按照农牧结合、循环发展的要求，巩固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建成效，规范畜禽粪肥收集处理利用。对于养殖专业户等规模以下养殖主体，加大技术指导服务力度，引导有条件的养殖主体自行配套建设粪污处理设施，提升规模以下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支持建设畜禽粪污第三方集中处理中心，畅通畜禽粪污肥料化、能源化利用渠道。到2025年，全市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建率保持在100%，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5%以上，培育农牧循环一体化典型养殖企业10家。（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三）打造现代海洋渔业示范带。

1. 加快推进水产种业升级。实施水产种业“倍增计划”，结合我市现代种业发展要求，突出薄弱环节，突出主导品种，突出优势区域，加强产学研合作，设立水产种业研发中心，实施水产良种联合技术攻关，积极开展水产良种引进、培育和推广，重点培育名优、抗逆、生产性能好的水产新品种，鱼、贝、参、藻等选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加快规划建设水产种业园区，引导水产种业企业向园区集中，建立遗传育种中心、联合育种基地，改造

提升水产原良种场，打造威海北部水产种业“芯”高地和南部水产种业隆起带，构建生产工艺先进、保种设施完善、品种选育创新、育繁推能力强、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2+5+N”现代水产种业发展体系，打造我国北方规模最大、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中国海洋种业北繁基地。到2025年，优质苗种繁育能力达到1000亿单位，培育水产新品种3—5个，主导水产养殖品种良种覆盖率达到80%以上，促进养殖品种升级换代。（责任单位：市海洋发展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2. 加快海洋牧场建设。结合我市沿海不同海域特点，科学规划海洋牧场空间布局、建设规模和内容，建设一批具有典型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的省级以上海洋牧场。加快海洋牧场发展模式创新，推行生态疏养、多层次立体混养、深远海养殖等养殖模式。实施“深蓝行动”，加大高端智能化海洋牧场平台、养殖工船、深水网箱和自动采补、收割、清洗、投喂等机械化、专业化、现代化海洋渔业机械、装备的推广及应用力度，提升海洋渔业机械化水平，打造比肩国际、领先全国的优质海产品主产区。举办文化节、美食节、食品展览等活动，叫响“威海刺参”“荣成海带”“乳山牡蛎”“文登蚝”等区域品牌。到2025年，全市海洋牧场面积发展到130万亩以上，集海上生产、休闲垂钓、观光旅游、文化体验、住宿餐饮等于一体的海洋牧场发展格局基本形成。（责任单位：市海洋发展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3. 加快企业龙头化发展。支持培育一批特色鲜明、主业突出、

带动力强、具有较强创新能力、核心竞争能力强、经济社会效益好的龙头企业和企业集团，发挥鲜活、冷鲜水产食品、远洋水产品等海产品资源优势，加强海洋水产品综合高值化开发利用，完善海珍品精深加工、特色海洋食材开发、海洋休闲食品制造等海洋食品加工链，积极培育和开拓海洋食品消费市场，提升冷链仓储物流水平，打造全国最大的海产品精深加工基地。重点扶持海参、鱿鱼、海带、贝类产品 and 休闲食品、海洋保健品、功能性食品加工企业建设。到 2025 年，全市主营业务收入过亿元渔业企业达 100 家以上，过 10 亿元达到 10 家，过 50 亿元达到 2 家，企业行业话语权和市场占有率明显提高。（责任单位：市海洋发展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四）打造差异化特色小镇。

1. 加快培育“一镇一品”。依托各地资源禀赋，大力实施特色小镇提升行动，突出规划运作、产业运作、品牌运作，发展“乡字号”“土字号”特色产品，打造“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发展模式，培育一批产业特色明显、地方文化独特、生态环境优美、农民增收显著的特色产业小镇，重点打造荣成夏庄、文登葛家、乳山崖子、临港汪疃等苹果小镇，文登张家产、侯家、高村等西洋参小镇，经区崮山、泊于和荣成港西等无花果小镇，乳山南黄、荣成石岛等茶叶小镇，乳山夏村葡萄小镇，乳山午极蓝莓小镇，乳山乳山寨、荣成崂山等草莓小镇，荣成埠柳、高区初村等甘薯小镇，乳山大孤山、白沙滩等大姜小镇，荣成虎山、文登泽库等

海参小镇，荣成成山、寻山、俚岛等海带小镇，荣成俚岛、寻山等鲍鱼小镇，文登泽库、乳山海阳所、乳山徐家等牡蛎小镇。到2025年，全市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特色产业小镇占全市涉农镇（街道）比例达到80%。（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海洋发展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2. 加快“三产”融合。聚焦农业优势特色产业，重点围绕产业发展短板，大力发展加工仓储、快速分拣、冷链物流、电子商务、“农业+旅游”“农业+文化”等新产业。加大以商招商、以会招商、以产招商力度，吸引和带动专业化配套企业集聚发展，推动项目上规模、上效益。支持和鼓励电商企业向农村拓展业务，深化农村旅游观光、农产品销售、休闲农业等领域电子商务应用，培育壮大电商队伍，形成“互联网+农产品营销”等产业化组织方式。到2025年，全市农产品电子商务交易主体发展到750家，农产品网上年交易额达到30亿元。（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海洋发展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三、发展措施

（一）实施链条升级行动。利用3年时间，全面摸清我市种质资源，建设威海市种质资源库。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着力突破种业“卡脖子”技术，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良品种，做大做强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种业产业主体。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任“链主”，通过“链主”企业引领，大中小企

业抱团发展的模式，打造2—3个全国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做精乡村休闲旅游，培育发展创意农业、休闲农业、康养农业、体验农业等新业态，促进全环节提升、全链条增值、全产业融合。（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海洋发展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二）实施组织创新行动。围绕农业生产组织形式创新，加快培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带头人群体。以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为重点，加大管理引导和政策支持力度，发挥党组织政治引领作用，积极推行党组织领办合作社。提升镇级农业社会化服务功能，建立健全多元化社会化服务组织体系，为新型经营主体提供贯穿农业生产、加工、销售全过程的专业化、“保姆式”服务。实施农业领军人才评选，选拔一批具有突出贡献和显著示范作用的产业领军人才。完善乡村规划师团队、首席专家、高素质农民培育等多元化人才引进培育机制。支持返乡留乡农民工创新创业，培育一批“田秀才”“土专家”。（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海洋发展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三）实施科技赋能行动。深化产学研合作，进一步加快中日韩精致农业研究院建设，完善合作交流机制，通过“走出去”“请进来”，搭建专家交流平台，开展技术培训和技术指导服务。发挥“1+4”科技创新团队优势，依托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自然资源部第一海洋研究所、黄海水产研究所等科研资源及现代

农业产业创新体系平台，强化水产品、西洋参、花生、无花果等精深加工领域技术创新，推进国家级、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建设。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海洋发展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四）实施管理增效行动。坚持把质量作为品牌建设的生命线，围绕产前、产中、产后环节，鼓励制定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等市场自主标准，用行业标准引领产业发展。充分整合政府、协会、企业、社会等多方资源，形成“整体品牌+区域品牌+企业品牌”发展的整体格局，培育一批省级乃至国家级农产品品牌，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逐步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品牌农产品营销体系，持续增强威海农产品市场竞争力。（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海洋发展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

（五）实施设施配套行动。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五年内建设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的高标准农田 50 万亩。支持农产品加工设备投入，对新设立农业经营主体或新增生产线等年度设备投入 50 万元以上的，按照不高于 40% 的标准进行补助，最高补贴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发展智慧农业，建设一批集环境感知、实时监测、数据分析、自动控制于一体的智能农业示范基地，推进种植业信息化、畜牧业智能化、渔业智慧化、种业数字化。大力发展“互联网+农机作业”，推动农机装备向数字化转型，加快推进经济作物种收机械化，全面提升农业机械化装备水平。（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海洋发展局，各区市政府、

开发区管委)

精致农业发展是我市乡村产业振兴的重要抓手，也是一项系统性和长期性工作，各级政府要把推进精致农业发展摆在农业现代化进程的突出位置，强化统筹，合力推进，构建上下联动、多方协作的工作机制。强化县级政府主体责任，各区市、开发区要按照本实施意见要求，抓紧制定工作方案，完善财政投入、用地保障等相关政策措施，积极抓好贯彻落实。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细化工作措施，确保任务落实到位。要围绕精致农业内涵和目标要求，科学设立评估指标，将主要目标实现、政策落实等纳入指标体系，于2023、2025年分别开展中期和终期监测评估工作，同时建立以结果为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评估结果与涉农资金安排挂钩，对工作成绩突出的予以表扬奖励，工作落实不力的给予批评。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